

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0月31日在广州保利洲际酒店2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长宋广菊女士，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董事会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同意选举宋广菊为公司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二、董事会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同意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：1、战略委员会：宋广菊、张振高、刘平、邢怡、李非，宋广菊为召集人。2、提名委员会：朱征夫、宋广菊、张振高、李非、戴德明，朱征夫为召集人。3、审计委员会：戴德明、傅俊元、张万顺、朱征夫、李非，戴德明为召集人。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李非、朱征夫、戴德明，李非为召集人。

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董事会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董事长宋广菊的提名，同意聘任刘平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简历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附件1。

四、董事会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

及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总经理刘平的提名，同意聘任陈冬桔、张伟、孔峻峰、潘志华、刘文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周东利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简历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附件 1。

五、董事会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董事长宋广菊的提名，同意聘任黄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简历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附件 1。

特此公告。

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一日

附件 1

简历:

刘平，男，1968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经济学学士、高级审计师。1989 年参加工作，历任广东省审计厅直属分局科长，保利地产计划部经理、总经理办公室主任、总经理助理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。现任本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

陈冬桔，女，1964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研究生学历。历任广州海军基地排长、指导员，广州利海房地产开发公司办公室主任、销售部经理，广州保利房地产开发公司计划部经理、物业产权部经理、销售部经理，思睿达公司总经理，公司助理总经理。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。

张伟，男，1975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文学学士。1998 年参加工作，历任保利科技有限公司职员，中国保利集团公司综合事务部经理、高级经理、副主任级秘书。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。

周东利，男，1973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工商管理硕士。1995 年参加工作，历任保利建设开发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，保利（北京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，上海海洋水族馆内审部经理，保利文化艺术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，海南旅游卫视财务总监兼运营中心总监，保利影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，中国保利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，保利科技有限公司总会计师，保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会计师。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。

孔峻峰，男，1973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工商管理硕士，高级经济师，高级会计师。1996 年参加工作，历任保利建设开发总公司总经济师，总会计师，保利山东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，董事长，保利置业集团黑龙江有限公司董事长。现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，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行政管理中心主任。

潘志华，男，1979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管理学博士，高级经济师。2001 年参加工作，历任河北保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，山西保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，保利地产战略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。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。

刘文生，男，1968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大学专科学历。1991 年参加工作，历任广州保利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，办公室主任，总经理助理，保利（武汉）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，南海桦荣实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，保利华南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，董事长。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，保利华南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，保利湾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，保利海南旅游发展有限公司

董事长。

黄海，男，1975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工商管理硕士。1997年参加工作，历任深圳沃发医学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金融部业务经理、广州兴达通讯有限公司汕头分公司市场部经理、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业务经理及证券事务代表、保利地产证券部副总经理、董秘办主任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、保利物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独立董事意见：

公司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，同意聘任刘平为公司总经理，聘任陈冬桔、张伟、孔峻峰、潘志华、刘文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周东利为公司财务总监，聘任黄海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独立董事：朱征夫、李非、戴德明

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